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6 人，实到 6 人。公司副董事长刘定国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根据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规范运作指引》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在《上海证券报》上刊登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96）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8 月 27 日